

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(非中小企业投标, 不需此件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蚌埠医科大学(采购单位全称)的2025年蚌埠医科大学教学及科研设备更新项目(临床医学院设备更新项目)第5包(二次)(采购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▲上肢偏瘫评估训练系统(标的名称), 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承接企业为上海卓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128人, 营业收入为4200万元, 资产总额为6500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);

2. 平衡功能检查训练系统(标的名称), 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承接企业为芯康生物医学科技(杭州)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29人, 营业收入为1532.76万元, 资产总额为1525.69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);

3. 肢体功能康复评定训练系统(标的名称), 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承接企业为江苏绿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68人, 营业收入为2605万元, 资产总额为3233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);

4. 电子握力计(标的名称), 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承接企业为常州市友邦医疗康复器材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42人, 营业收入为1906万元, 资产总额为1670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选择其一填入);